

项目名称：俄罗斯明星芭蕾舞团《天鹅湖》演出项目

项目编号：三财单一采购-2024-4

合同编号：

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成交供应商（乙方）：河南省人民会堂



甲方：三门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乙方：河南省人民会堂

根据俄罗斯明星芭蕾舞团《天鹅湖》演出项目的采购结果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规定，经双方协商，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。

一、合同金额

合同金额（大写）：伍拾柒万伍仟叁佰捌拾肆元整

（小写）：575384 元

二、合同形式：固定总价合同

三、服务范围

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：

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俄罗斯明星芭蕾舞团《天鹅湖》演出项目，在三门峡国际文博城大剧院连续演出三场《天鹅湖》芭蕾舞剧，包括演出、交通、食宿、灯光、道具运输等。

四、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甲方权利义务

- 1、负责支付乙方演出费。
- 2、负责签署当地演出场地，协调演出活动的顺利进行。预留给乙方装台、彩排时间。演出场地需具备可用吊杆（每道承重 400 公斤）、面光、耳光、化妆间（4 间）、电量（80kw 室内，100kw 室外、室内体育馆），音响设备。
- 3、负责当地演出活动的宣传及招商，并享有招商收益。
- 4、负责演出地文化、公安部门报备工作，现场安保、检票等相关事宜和工作。
- 5、负责协助演出现场舞美方与场地方的协调。演出场地不能满足演出要求需要额外搭建时，甲方需自费搭建。
- 6、负责平面宣传品（节目单、门票、海报）的制作。
- 7、本次演出的票房收益及相关赞助收益全部归甲方所有

乙方权利义务

- 1、乙方须保证拥有该《天鹅湖》的著作、运营、推广权利，有权许签署本协议项下的各项内容。

2、乙方负责安排不超过40人数的表演人员、管理人员、灯光、音控之演出团队、布景道具、音乐等以完成本协议的表演项目的演出，演出时间不得低于90分钟。

3、维护后台卫生，爱护所有设施及财产，如有物品损坏，按物品原价赔偿。

4、乙方按约定时间到场，场次、时长，保质保量完成演出的约定。

5、乙方负责演出用舞美，道具，服装，灯光设备。

6、乙方负责演职人员演出期间的住宿餐补，以及演职员交通车辆费用。

7、乙方负责装卸车装卸台及外展布展。

8、乙方负责演出团队在三门峡演出过程中的人身安全和人员管理，在三门峡期间严禁个人私人离队外出，严禁饮酒，严禁发表个人不当言论等。

五、服务期间（项目完成期限）

委托服务期间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 月 2 日止。

六、付款方式：

演出开始前付清

七、违约责任与赔偿缺失

1) 乙方提供的服务有不符采购文件、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，甲方有权拒收，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%违约金。

2) 乙方未能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，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%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半个月以上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3) 其它违约责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处理。

八、争端的解决

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，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。

九、不可抗力：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做好不可抗力事件的应急预案，并在发生之前1日内向双方通报，以减轻可能给双方造成的损失，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，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十、税费：在中国境内、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。

十一、其它

1) 本合同所有附件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、单一来源响应文件、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)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，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（包括会议纪要、补充协议、往来信函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。

3) 如一方地址、电话、传真号码有变更，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，否则，应承担相应责任。

4)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，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：

1) 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)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双方各执贰份。

甲方：
单位地址：
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0398-2169004



乙方：
单位地址：
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15137181788
签订日期：2024年12月16日



俄罗斯圣彼得堡明星芭蕾舞团《天鹅湖》三门峡站 服务方案

俄罗斯圣彼得堡明星芭蕾舞团《天鹅湖》三门峡站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2025 年 1 月 1 日-2 日每晚 19:30 在三门峡文博城大剧院演出，合计演出三场，为保证演出顺利进行，对演出团体服务方案做以下安排；

俄罗斯圣彼得堡明星芭蕾舞团《天鹅湖》三门峡站将由河南省人民会堂搭建演出服务团队，其中河南省人民会堂工作人员 4 人，演出团体演职人员 36 人，其中包含领队，翻译，舞台监督，灯光师，演员等组成的演出团队；

根据演出团体的行程安排，12 月 30 日演出团队的灯光组首先进场进行装台，预计 6 个小时左右完成灯光装台工作，12 月 31 日中午之前演出团队的演出组抵达三门峡演出场地，舞美组完成舞美搭建，演员完成彩排，晚上进行首场演出，演出时长 120 分钟（含中场 15 分钟休息）；

2025 年 1 月 1 日-2 日 19:30 为第二场，第三场演出，预计 1 月 2 日 21:30 最后一场演出结束，工作组进行拆台工作，预计 1 月 3 日凌晨拆台完毕，全部人员 1 月 3 日返程。

综上，根据三门峡演出时间和行程安排做好演出服务保障工作，分工明确，责任到人，保障俄罗斯圣彼得堡明星芭蕾舞团《天鹅湖》三门峡站顺利圆满。

俄罗斯圣彼得堡明星芭蕾舞团《天鹅湖》三门峡站 应急预案

俄罗斯圣彼得堡明星芭蕾舞团《天鹅湖》三门峡站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2025 年 1 月 1 日-2 日每晚 19:30 在三门峡文博城大剧院演出，合计演出三场，为保证演出顺利进行，对演出团体做以下应急预案安排：

为确保演出团体顺利安全按时抵达三门峡，提前规划行程，12 月 17 日提前预定前往三门峡高铁车票，安排接站大巴车，提前预定入住酒店，确保顺利按时抵达三门峡；

为确保演出团体人员健康，避免因身体原因影响演出效果，根据演员行程密切关注演员身体状况，监督演员切记对国内食物暴饮暴食；同时，在筹备中国演出行程时，演出团体向出入境管理局和文化主管部门报备演出人员 34 人，其中 4 人为 B 组预备演员，在演出过程中替补因各种原因无法登台的演员；

为确保演出团队在三门峡演出过程中的人身安全，根据演员团体的管理要求，所以人员在三门峡期间严禁个人私人离队外出，严禁饮酒，严禁发表个人不当言论等，确保三门峡演出期间顺利圆满；

综上，根据三门峡演出时间和行程安排做好演出应急预案，监督分工，责任到人，确保俄罗斯圣彼得堡明星芭蕾舞团《天鹅湖》三门峡站顺利圆满。

俄罗斯圣彼得堡明星芭蕾舞团《天鹅湖》三门峡站

演出团体人员联系表

序号	姓名	电话	职务	
1	明君		总统筹	
2	袁二光	15137181788	统筹	
3	朱帅飞	18595899599	执行	
4	张耀文	13717699890	执行	
5	李胤祥	15038112300	总领队	
6	郑李	15240665877	领队	
7	毛戈松	15810678273	翻译	
8	李胜利	18937911305	舞监	